

新建湛江至海口铁路琼州海峡轮渡、港航及海南地区工程 地震安全性评价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X-2025-54

1. 招标条件

根据广铁集团计统部《关于抓紧开展新建湛江至海口高速铁路前期工作的函》（计便函〔2023〕4号）的工作要求，由招标人按照分工推进新建湛江至海口铁路琼州海峡轮渡、港航及海南地区工程。建设资金为专项资金，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海南铁路有限公司。新建湛江至海口铁路琼州海峡轮渡、港航及海南地区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项目地点：广东省、海南省。

2.2 建设项目规模：新建高铁南、北港港口、码头及陆域工程，港口内设置高铁站房、待渡场及其他配套设施；对既有三亚动车所、海口城际动车所改扩建。最终建设内容以批复为准。

2.3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范围包含新建湛江至海口铁路琼州海峡北港（含海底光缆登陆站）、南港（含高铁南港联络线、海底光缆登陆站），海口城际动车所改扩建、三亚动车所改扩建等工程的地震安全性评价技术服务工作。按照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编制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等审批所需的所有相关材料，配合开展报审相关工作，最终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并获得批复。

2.3.1 主要工作内容：全面承担新建湛江至海口铁路琼州海峡北港（含海底光缆登陆站）、南港（含高铁南港联络线、海底光缆登陆站），海口城际动车所改扩建、三亚动车所改扩建等工程的地震安全

性评价技术服务工作。按照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编制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等审批所需的所有相关材料，配合开展报审相关工作，最终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并获得批复。

2.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日起至获得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地震安全性评价批复或备案之日止。

2.5 标段划分共划分 1 个标段。

2.6 其他：___/___。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事业单位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资质等，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1）业绩要求：近五年（2020 年 10 月-2025 年 10 月）完成铁路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技术服务至少一项或类似工程（类似工程指铁路、公路、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矿山、市政公用工程（地铁、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等）、建筑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技术服务至少一项（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业主方出具的业绩证明等复印材料）。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地震安全性评价技术服务工作的能力。

（2）财务要求：投标人近三年（2022 年至 2024 年）财务状况良好。目前不存在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情况。

（3）项目负责人要求：须具有地震学或地震地质学或地震工程学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从事地震安全性评价 5 年以上工作经验，近 5 年（2020 年 10 月~2025 年 10 月）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过铁路工程或类似工程（类似工程指铁路、公路、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矿山、市政公用工程（地铁或城市轨道交通）、建筑工程）

地震安全性评价技术服务业绩至少 1 项。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较高的业务水平。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 3 年内没有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 3 年内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因自身原因而使合同被解除；

(3)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4) 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投标人未被纳入按照《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公布的失信行为“黑名单”且在公布期的；

(6) 投标人不存在最近一期按照《中国地震局地震安全性评价单位信用监管实施办法（试行）》公布的地震安全性评价单位信用等级 C 级及以下情形，未被纳入地震安全性评价经营主体“黑名单”；

(7)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日前 3 年内不曾有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生效的行贿犯罪行为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查询)；

(8) 投标人未处于铁道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国铁集团通报的停标处罚期内，不存在被取消或暂停投标资格的情形。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投标人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 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1 月 7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需要说明的有关事宜具体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单位相关信息录入登记，同时将汇款凭证扫描件发送到 crmscgz03@163.com，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确认的重要依据。登记成功并经确认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应先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电子签章，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建设工程交易平台）（<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2 招标文件每个包件售价 2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投标人须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将招标文件款电汇、网汇（不接受个人汇款）至下述指定账号，同时须在汇款单据上注明招标编号及购买标段（包件）号。投标人拟申请多个标段（包件）的，必须分别购买多个标段（包件）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发票获取：**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前须在中铁物总国际招标平台（<https://bids.crmsc.com.cn/>）在门户首页中点击注册入口，在注册页面中需填写相关信息完成注册。进入注册中心后，注册类型选择“企业注册”；注册方式选择“新注册企业”；注册身份选择“投标人/供应商”，填写相关信息提交。注册审核通过后，招标代理将按照“系统管理”公司信息中投标人录入的开票信息开具标书款发票（投标人须及时更新公司信息），待开具成功后，投标人在系统内“缴费订单”自行下载标书款发票。详细步骤请参考登录页面帮助中心的《使用手册》。（请投标人仔细看清楚账号，我司目前更换了新的招投标平台，请所有投标人进行注册。一个项目匹配一个银行账号。如果由于投标人的问题导致打款错误（须配合我司要求进行退款）或者由于打错账号导致错过报名时间，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

人自行负责。)(标书款发票默认开增值税普通发票。)

招标代理账号: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开户名称: 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 6232593799022611498

4.3 本次招标文件获取仅采用网上形式, 不采用现场发售、邮购等方式进行。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 10 时 00 分, 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5 年 11 月 27 日 10 时 00 分,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提交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招标人(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纸质投标保函和含电子投标文件的 U 盘等资料采用现场递交方式, 递交时间: 2025 年 11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 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27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国铁采购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的澄清、改正、补充或调整等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 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海南铁路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石路东路 68 号

邮编：571100

法定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郭工 (签字)

联系人：郭工

电话：13976962666

电子邮箱：hndhjc@126.com



招标代理机

构：

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五号院鼎兴大厦 A 座 11 室

邮编：

100071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

理人：

联系人：

温工（业务及财务联系人）

电话：

18127445505

电子邮箱：

crmscgz01@163.com



温工 (签字)

海南铁路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